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9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05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22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203,338.19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2,98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2,048.30 万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70 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建筑业

等，审计收费总额 22,297.76 万元。

二、聘任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后该议案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兴华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兴华事务所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兴华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兴华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方案、风险判断及测试、评价方法、年度审计关注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中兴华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议聘任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保持沟通，听取中兴华事务所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方案，包括审计范围、关键时间节点、人员配置及审计重点等事项的汇报；了解审计工作推进情况；听取、审阅预审情况专项报告，并对潜在风险进行分析研判，提出建议。

（三）中兴华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注册会计师的意见，并就 2024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审计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核查和评估，认为该所在对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职，遵循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